

安徽宿州的灵璧县有一个虞姬墓,虞姬墓往南六七十里地是垓下,往西百来里是大泽。

自秦朝末年到楚汉相争结束和汉朝的建立,在中国历史上波澜壮阔的篇章中,大泽是起点,垓下是终点。强大的秦帝国在立国短短15年后迅速倾覆灭亡,起因是陈胜和吴广在大泽乡的起义而引发的群雄逐鹿,又以刘邦在垓下战胜项羽而结束了这个篇章,继之引发中国历史上另一个辉煌的时代。天翻地覆的巨变,起点和终点竟然都集结于小小的宿州,这不能不让人感叹历史命运的奇幻。

虞姬是西楚霸王项羽的美人,她的存在与前面所说的历史的起点和终点没有联系。在垓下之战中,项羽败局已定,虞姬自刎而死以示对爱情的忠贞。如果不是司马迁在《史记》里记录下这个完全可能被历史忽视的细节,虞姬或许永远不会被后人知晓——她不像陈胜、吴广、刘邦、项羽还有那个时代的其他英雄豪杰,司马迁和《史记》不记录他们也会有别人和别的历史著作记录,而像虞姬这样的女性往往被历史忽略了。

项羽是盖世英雄,秦朝灭亡后他以霸王之尊号令天下,可是到了穷途末路时连自己最心爱的女人都无力保护,眼看着她——不光项羽看着,项羽之后的无数人都在通过各种文学的、艺术的形式看着——在自己面前死去,让人感慨。对虞姬的悲悯自《史记》开始,根植于国人的心中,并且因为这悲悯,人们对项羽的命运也扼腕叹息,格外多一份同情。如果失败的是刘邦,那么虞姬的结局一定是一出喜剧,而让历史的旁观者宽怀欣慰吧?不过随着年岁的增长,多读了些书,经历了些事,发现这并非那么简单。

秦朝是一个伟大的朝代,它在政治、经济、军事等社会多方面建立的制度对中华民族的发展具有划时代意义,比如在全国实行郡县制的行政区划、对人口实行户籍管理等等,更不用说统一文字、度量衡、货币等奠定国家大一统格局的重要举措。相比于秦朝之前和之后的朝代,秦朝的国家制度在许多方面具有不可超越的先进性和不可思议的历史前瞻性。这种先进性和前瞻性早在秦朝还只是周王朝时期的一个诸侯国时就体现出来,它们也是秦国能够在战国末年的群雄逐鹿中成为后来的秦朝的主要原因。因为先进,所以强大。

可是强大的秦朝,竟然因为陈胜和吴广率领几百个以木棍为武器的农民掀起了全国范围的起义反抗,只过了三年就土崩瓦解。为什么起义?因为生存的问题,至少陈胜、吴广和他们的农民起义军以及绝大多数主动或被动地参与到起义洪流中的百姓们是如此。

秦朝建立后大兴土木,修长城、修驰道、修阿房宫,修骊山陵墓,都需要征用大量的劳动力,而秦朝对劳动力的征用是无偿、巨大且十分不讲道理的。有数据显示,秦朝时期人口最多时约2000万,而每年服役的成年人最多时要达到200万。男丁即成年男子不够,就征用女丁。大量的劳动力脱离生产,民生必然疲敝,国家经济必然受到严重影响。

在这种情况下,秦朝的法律又十分严苛,对百姓的各种处罚名目繁多。春秋战国时期的秦国之所以能够迅速强盛,靠的就是法制,用法制强行统一全国百姓的意志,它使秦国在对外的征战杀伐中形成了强大的战斗力和有力的经济支撑。但是秦朝建立之后的和平建设时期,秦朝的法制仍然沿用了非常时期的理念



和思路,甚至有无增不减。陈胜、吴广与900个农民从南方被罚往北方的渔阳守边,走到大泽乡时,因连日大雨无法前行而必将延误抵达渔阳的日期。按秦朝法律,“失期,法皆斩”。误期都要斩首,可见制度严苛。陈胜说,横竖都是死,我们宁愿造反而死。900人被追造反,并且带动了更多的人加入。

国家制度再好,如果漠视民生,是无法长久的。

那么,秦朝灭亡了,民生就一定会上好下转吗?未必。

如果说陈胜吴广的大泽举义初衷是为了生存,那么后来的目的和走向就变了。也许不完全是陈胜吴广他们变了,而是他们的继承者变了。继承者的代表人物,自然首推项羽和像他那样贵族出身的一批人,而推翻秦朝的目的,则悄悄地变成了东周末年诸侯国的复国运动,变成了贵族的游戏。于是,楚、齐、燕、韩、赵、魏等战国七雄的身影又出现了,楚王、齐王、燕王、韩王、赵王、魏王又回来了,当然也多了刘邦这个汉王和其他一些小国小王。在秦朝灭亡的当年即公元前208年,共有十八路诸侯得到分封。而项羽呢,则成了霸王,这十八路诸侯王都是霸王分封的——虽然彼时还有一个名为天下共主的义帝,他实际上只是受项羽摆布的傀儡。这就像是周朝的分封制,尤其像极了东周末年各诸侯国人人称王的时期。不过,东周时期的周王虽然是共主,却不征伐当然也没有能力征伐各个诸侯国,而项羽这个霸王动不动就四处讨伐别人。这样的政治格局,百姓的民生会好吗?

汉初的政治家贾谊说,秦朝刚建立的时候,长期经历战乱的天下百姓祈盼民生安宁,因而愿意服从大一统的中央集权式的管理。这样的分析是有道理的。中央集权相对于诸侯割据而言,是政治的进步、社会的进步,自然也是历史的进步。但是贾谊又说,秦朝建立之后,秦始皇应当重新奉行周朝的政治理念,“裂地分民以封功臣之后,建国立君以礼天下”,回到分封诸侯、用周礼治国的那一套,才能永保长久,这就是明显的书生之见。我们不能因为秦朝的灭亡而否定其政治制度具有先进性的一面,然后用一个已经被历史淘汰了的理念来治理国家。说周礼过时,先秦时期诸子百家的出现就是明证,它们作为治理国家的理论和方法,都是很有力的竞争者。秦朝的灭亡是因为它法制思维的简单化和对民生的漠视。法制是需要的,民生是不可漠视的,一个是经验,一个是教训,都来自秦朝。

霸王项羽做的,恰恰是抛弃了秦朝的经验而又蹈袭了秦朝的教训。分封诸侯,当社会从奴隶制向封建制发展、进化时,它是先进的,但是到了群雄并起争霸时则是反动的,因为它必然伤害民生,甚至危害国家的完整。

就在这样的时候,被项羽分封为汉王的刘邦站出来与项羽争雄。刘邦不见得一开始就有超越项羽的见识,想让国家治理回到中央集权制,至少他在楚汉相争时不会有这个想法。但是,刘邦不站出来,一定会有

其他人在其他时候站出来。历史的发展中,英雄的作用不可或缺,而这样的英雄是历史用它的发展规律创造的,顺应了历史发展规律并且有能力改变历史的人就是英雄。古人常说天命,其实天命就是历史规律的必然结果。总之,一定会有人改变这样的局面,不管是有意识的还是无意识的。刘邦是不是推动历史进步的英雄,要等到他战胜项羽、建立新的政治制度才能看出来。刘邦战胜项羽后,虽然仍然实行了分封,但是分封制已经不是国家治理的主要形式,中央集权的体制已经开始生根。并且,刘邦取消了异姓诸侯王,又将分封制与中央集权的郡县制并行,还派遣中央政府官员到同姓王的封地协助管理行政事务。刘邦的分封,是在中央集权下相对的封建制。这一套制度,与秦朝相比有所不如,但是比项羽进了不止一大步。正因为如此,才有了让后来的中国人之为自豪的大汉雄风。

平心而论,推翻秦朝的最大功臣,除了陈胜吴广应当就是项羽了。在早期推翻秦朝的斗争中,如果不是项羽带领楚军破釜沉舟、在各路诸侯畏缩不前时奋勇取得巨鹿之战的胜利,秦朝并不明显处于弱势,而刘邦则难说能够有机会偷袭咸阳并成功得手。在这一时期的征战中,项羽毫无疑问是起义力量的领军者。

因此,这才是悲剧呢。客观上最有能力开创盛世基业的项羽,以一个与自己心爱的女人相同的方式死去,而这个悲剧早在他分封十八路诸侯甚至更早时就上演了,它的结局是注定的,不可逆转。因此,不存在什么假如胜利的是项羽而不是刘邦的情况。项羽及他所代表的旧的政治思维必败,胜利者即使不是刘邦,也一定会是代表历史进步的其他人。

一般说到历史,往往说是政治史、法律史、战争史等等。至于民生史,古往今来鲜有专著研究。其实,民生决定了国家的命运,就像国家决定了民生的好坏一样。民生在绝大多数的朝代更替或社会动荡中都是最重要的因素之一。西汉王莽改制、东汉黄巾军起义、中唐之后国力的衰落、宋朝结束战乱频仍的五代十国、明朝的式微与灭亡等等,无不与民生息息相关。民生是人心,是改变历史发展的动力。谁看到它并站在它一边,谁就会是推动历史进步的胜利者——离我们最近的历史就是1949年新中国的成立。一个国家,先进、进步、强大,这些特质最终都要作用于让社会安宁、让百姓幸福这个终极目标,或者产生这样的最终结果。

如果用这种思维来看待项羽,则同情少了些,叹息依旧在。至于对虞姬,则另当别论。虞姬的存在,如同满天繁星之下的一只萤火虫。虽然我们仰望星空,没人在乎身边微弱的一点亮光,可是人们毕竟不可能时刻都在仰望星空。当我们在夜晚的户外随意行走时,如果看见一只萤火虫从眼前飞过,心中会倏然有一种惊喜的感觉,我们不会在意它想去哪里,是飞向夜空或是潜卧草间。但是如果见到它被夜雨凌虐,被行人践踏,一定会心生怜惜。由此看来,司马迁是心有真情的人。

据说虞姬墓上曾经有一片桃树,一到春天就繁花带笑,可是它们的果实却不好吃,小而苦涩。后来重修虞姬墓,因为担心桃树破坏封土,就把它们全都砍去,这是几十年前的事了。不过我去那儿游玩时,发现墓丘上其实还有好几株桃树。当地人说,那是它们自己不知怎么又生长出来的。

去年冬天,宜昌市职工文学读书协会组织的作家采风团20来个人分为5个小分队,走进深山老岭里的一户人家。

临近高高岗上的那户人家,门口一黄一黑两只狗飞迎我们,尾巴翘起翻卷着甩个不停,眼睛明亮而欢悦。我抖擞精神细瞅:一井排三套房,黑瓦白砖十分明亮。政府按老屋改造的政策,补贴给他们25000元,他们自己凑上几万元,将旧屋换新颜。中间是主人张玉新一家人的住房。左边崭新的这套房,门楣处有一片碧蓝如海波似的镜片,还有14扇双开的大窗户,干净且漂亮,那是猪舍,却闻不到一点点臭味。顶右边也是猪舍。侧门边种有大片绿莹莹的大青口白菜,昨夜下了雨,露珠儿在叶片上羞涩地闪动。田野里一排排整齐的茶树,橘黄的花朵正在丛叶间悄悄地盛开。白云儿悠闲散步的天空下,60盏路灯从大路那头直通到岗下,在我眼里齐刷刷地亮了起来,那是市总工会对口扶贫支援柏果塆村“光伏发电”的成果。

狗狗们歌声的时候,村支委员董玉红喊叫一声:“么婆婆,来客人了咧!”

么婆婆迎声从堂屋里出来了。她五六十岁的样子,因患有肺气肿病,脸色和嘴唇像茄子色。她是低保户,每月享受政府补贴二三百元。她有两个儿子,老大的在外面打工,老二张玉新跟她住一块儿。大概是怕吵扰了屋里睡觉的二儿媳和小孙子,么婆婆站在外边跟我们唠叨。场坝周围一片空旷,北风吹,土地寒,么婆婆的嘴唇快冻黑了。她弯腰弓背,双手相抱,连声说:“谢谢你们啊,你们都是政府派的人,来关心我们!要不,我这个废人早就入土了!”

过了几天,我又坐上登山越岭的小车。小车的后备箱塞满了大米、油和香蕉,这是工会干部自掏腰包购买的物资,准备对口帮扶各自联户。我们在车上聊到,村子里有史以来最精彩热闹的一幕幕:1000多人集中在一块儿开大会,每个人手拿两个面包,一瓶矿泉水,还提着一个红凳子。自此,市总工会5年来,每年年度资助80万元,建设村子里的“光伏发电”;争取修路项目经费,组织年猪节售猪,捐助大批衣裳,给上学的孩子们赠送书包和文具,指导农牧产业发

展……他们带去的不仅仅是物资,是缩小城乡差别、贫富差距的政策,是思维方式、思想观念的改变,是给予别人同时也在回报给自己的可贵品质。

勤劳能致富——这是见到张玉新后我的由衷感慨。他主副业一肩扛,除了种田养猪,还负责砌房补漏、背砖采茶、杀猪宰羊、红白喜事……谁家有事就成了准家的座上宾,一包香烟、两顿热餐,还挣点几小钱。

贺清莲嫁给了张玉新,也就嫁给了柏果塆的这片土地。她弯腰劳作的情景,成了柏果塆一道美丽的风景。然而,他俩结婚没多久,张玉新的前妻就带着9岁的儿子找到柏果塆来了,并且把那孩子甩到村妇女主任张昌菊家里,掉头狠心离去。因为条件困难,抚养儿子成为很大负担。在儿子面前,张玉新难堪地低下了头。贺清莲眼

见妇女主任牵着孩子的手准备送去福利院……回眸瞅一眼蹲在门口地上的他,水泥地面上分明洒着几滴眼泪。而她的泪水挂在两颊。她跺脚大喊一声:“张玉新,这小子,你不要我!”

两人均为再婚,眼下有四个孩子要养活,养猪和鸡就是柏果塆这户人家脱贫的门路了。

去年,毛猪价涨到16块钱一斤,张玉新卖了二十头猪,好欢喜。脑子灵活的他看准了养殖的好前景,将卖猪、卖鸡和打小工挣的七八万元收入,全部投入到基建中去,盖起了这套猪舍,又买了几十头猪崽,配齐了公猪和母猪。他的猪圈看不见多少污迹,他们每天都要冲洗两次。我心里暗自佩服这户人家的勤劳。

在精准扶贫的道路上,柏果塆的灯亮了,路通了,水池多了,房舍新了,村民们的脑子灵活了,过去卖一头猪,光人工费用就得花去一二百元,现在两包烟,请人把猪抬上车,便大功告成!回家的路上,那俏媳妇怀中的婴儿,明亮的眼睛老是晃悠在我脑子里,他会看着这个家一年比一年旺盛;一年又一年,他也会长成柏果塆的一棵大树!



清远,绿色书写的城

□峭岩

清远,我爱意满满地呼唤你
心中充盈着敬仰和由衷的爱恋
你从远古的流韵中走来
身披历史的盔甲,怀揣诗歌的神灵
在勤劳、淳朴、钟秀、创新的号子声中
站在二十一世纪的地标上
绿得耀人眼睛,绿得动人心魄

我是说哟
我说的绿色不仅仅是天然造化的大山本能的绿色屏障
和北江远古奔腾着的绿色的血
以及在冬季还勃发着绿色光芒的黄土地
那是上天的恩赐,不费一丝一毫的努力
树不仅绿在白天,花也开在黑夜
就像天轮自转

而眼睛看不到的那种绿色
那个以高尚的大手书写在人心上的绿色
被一代代人调色默默书写着的
人类现代文明的精神殿堂
却悄无声息地加高、积蓄
你可以随便走向任何一个街道
也可以任意推开一户户窗
即便走向一个老人或孩子
迎面送来的那个浅浅的微笑
和他们为你敞开的怀抱
是不是有着绿色的成因
和诗意般的温暖

街边的榕树告诉我
一个环卫女人,十年如一日
清扫垃圾,拾荒岁月
她护卫的道路像少女的脸庞
她看守的河堤四季常绿
她用心血擦拭这个城市
她让青春涂亮了这个城市
她的腰弯了,天色却亮丽了
这不是绿色的另一种延续

我真想去拜访一位消防战士
火灾面前他的无畏,他的英勇
他是吻别爱妻之后走的
他是庆贺二十一岁生日之后走的
为了这座城市的安宁
他化作了一缕轻烟
由他转换的特殊绿色
正在这座城市的上空
飘逸

今天,诗歌受命绿色的召唤
我要站在清远的山峰之巅,北江之畔
掷下诗人的尊严
我们都是绿色的使者啊
加入大山
就是一道绿色的山谷
投入北江之水
就是一股绿色的惊艳的涟漪

野鹤(外一首)

□罗燕廷

湿地上
一只野鹤一动不动
它的不动
让我体验到了一种奇妙的感觉

仿佛世界就是在那时突然存在的:
它头顶上的蓝天
脚下的这片湿地,狂乱的水草
草下的泥潭
水潭中的云影天光……
清澈、明亮——
仿佛刚刚脱壳而出

仿佛刚刚出生一样

草

我有多年的农耕经验

对于草,自然非常熟悉
我不会用“野火烧不尽”来形容它们
它们凌乱、卑微
在雨中中倒伏一片
野兽和昆虫在它们中间穿行
形成各种神秘的草路

以我多年的农耕经验
我敢说:
在一片整齐、油绿的
庄稼地上
任何草,都不可能活得过
东风浩荡的春天

湿地(外一首)

□华海

所有生命都会闹出动静
所有的消失都寂然无声

湿地的低处,名字在碰撞中疼痛、苏醒
溪水清浅,沉下多少被遗忘的生灵

红树林,从一串风的符咒里脱身
丹顶鹤重返时光,在人的经验外游弋

你停步的地方,一丛丛野花芬芳
宁静中听到种子发芽、万物萌生

当爱回到谦卑,归来却是远离
请把高傲的头低下,会看到更低的真理

不要去惊扰它们——这混杂中的秩序
苍鹰和蛇的逻辑,蜜蜂与蝴蝶的修辞

晚风渐歇,露水已打湿裤脚
远处的钟声,敲醒另一种温暖和感动

石角·马头山

石头的角,也是山的角

山的角,露出马的头

马怎么跑到石头里去呢?
今夜失眠,听到山中传出阵阵鸣嘶和得得马蹄声

你猜想这是浪涛拍击北江大堤
发出的回响

一匹时光的白马,在石头里奔走一万年
一位又一位骑马人,去了哪里?

你遇见一位须发飘飘的老者
他用一种语言魔法,唤出石头里的马

你跃身骑上它,从梦境中扬鞭出发
一路奔向晨光波动的绿野

你遇见更多隐身人在风里复活
更多的草木拥向马蹄,鲜花在疼痛中怒放

诗歌的积极情绪

□姚燕飞

一位诗人通过诗歌语言诠释美好情怀从而感动读者,使之愉悦,这种愉悦通常是曲径通幽的,而非坦途大道。

比如清远诗人曾新友早期的一首短诗《丹霞山阳元石》:二十八米的高度/夺走了一项世界纪录。诗一开头没有开阔的视野,只是给人布下了谜团:何物有如此高度?夺走了一项什么世界纪录?让读者去想去猜,但并没有故作玄虚。再往下读:一个挺拔的亮点/一个被绿色怀抱的宠物/一个可观可赏的经典画面/一种难描难绘的稀世情绪/让川流不息的游客按下快门/按出一种按捺不住的滋味。一组排比,从“亮点”“宠物”“画面”这些实景到人的感受“情绪”,层层递进,节节通幽……然后,让游人“按下”而又“按捺不住”令人心旷神怡。但作者又把你带进了另一番天地:一块只能眺望的奇宝/一种屹立于世的骄傲/一尊千古

不败挺立的金身/让男人心中产生一丝愧意/让女人脸上闪过一缕红晕。奇宝、骄傲、金身、愧意、红晕……这些有实有虚的词语构成了一幅幅色彩斑斓的画面。全诗没有一字破题,却又句句破题,没有一句流彩,却又处处流彩。这种诗歌的积极明媚的情感也常常出现在古诗中,比如苏轼的“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杨万里的“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等等,诗人将古代的这种表达方式运用在自己的新诗创作中,足见其丰厚的古诗功底。

这种诗歌中的积极情绪与人的性格、修养品格和观察世界的方式有关。在现实生活中,曾新友是阳光、开朗、乐意助人的人。友人听说他讲话的声音能震动几层楼,便专门抽空地观察。回来后对人说:曾新友楼上说话像打雷,楼下说话是地震。还引用了龚自珍的诗句“屋瓦自惊天自笑”来做比喻。他的另一首短诗《铁轨》,也能说明他的性格特征:把坚实的身躯贴紧厚实的大地/用铮铮铁骨把道路铺直/两条钢筋筑起南来北往的命脉/一股正气书写出前进的历史。还有《闪电》:有黑暗/你就挥鞭/遇乌云/你就使剑/即使是瞬间一现/也要把光明送给人间。多么大方和气势磅礴!包括他《党旗下的小插曲》一组小诗,对刘胡兰、雷锋、董存瑞的描写都有这个特点。纵使他的爱情诗也爱得那么坦荡和了无痕迹。他在《爱的情丝》里写道:你的心是一个装着密码的信封/我的心是一个空着的邮筒/不用启开不用邮寄不用拆阅/一切秘密都被我猜中//你把灼热的目光留给我/我冰凉的心窝就有一盆解冻的苦/你把温存的词句送给我/我喉管里就删掉了苦闷的歌。可以看出,他歌唱爱情都是举着火把的。

读曾新友的诗,我得到了一些启发:苦也一天乐也一天,何不快乐每一天。人生还是多一些积极情绪吧。

绿色的城·绿色的诗

广东清远诗社主办